

收發文章	公佈單位：學輔科 陳怡如 聯絡資訊： ✉ bela1130@tn.edu.tw ☎ 99530 發佈時間：2025/2/7 下午 02:15:04		
公告標題：轉知嘉義縣政府113學年度第2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暨低收入戶學生就學減免，請查照。			
公告編號：255586		公文文號：無	
簽收：準時簽收		2025/2/11 上午 08:51:46列印備查	
附件： 嘉義縣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暨低收入戶學生就學減免學雜費申請表.odt 嘉義縣-領據.odt 嘉義縣-就學減免學雜費印領清冊.odt 嘉義縣-減免學雜費要點.pdf			
擬辦		批	示
公告內容： 一、依據嘉義縣政府114年2月5日府教學特字第11400310701號函辦理。 二、申請對象:經嘉義縣戶籍所在地主管機關審核認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子女，就讀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小學。 三、申請方式:申請人填妥相關表格，經學校審查後，於114年 2月10日 (星期一) 至114年 3月7日 (星期五) 將申請表 (相關證明文件) 、印領清冊、學校領據及學校帳戶存摺影本等資料 (影本資料皆需加蓋「與正本相符及承辦人職章」) ，逕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學特科戴易汶輔導員憑辦，逾期或缺件者，恕不受理。 四、相關訊息，請詳閱附件。恕不受理。			
受文單位：公立國小、公立國中(含市立高中)、昭明國中、港明高中、崑山中學、聖功女中、瀛海中學、光華高中、長榮中學、德光高中、黎明高中、新榮高中、鳳和高中、南光高中、興國高中、明達高中、城光國中、私立國小、慈濟高中			